

主体计划 01

成员国组成机关

概 要

32.

WIPO成员国的数目从1990年的125个增加到2003年的179个，即：在过去的13年中，平均每年增加5%。WIPO管理的所有联盟的成员国也有所增加，尤其是工业产权各注册条约（《专利合作条约》（PCT）、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对WIPO的服务和计划活动提出的要求继续呈增长趋势，这种要求主要来自两个方面：知识产权制度的用户和管理部门通过大量日常业务使用各全球保护体系；代表多种不同政策利益的各成员国的决策者越来越多地要求WIPO给予支持并提出技术、法律和政策意见，这一方面反映出知识产权问题在广泛的政策领域具有日益重要的作用，另一方面反映了有着极其不同的需求和利益的各国更有效地利用知识产权政策这一手段促进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的挑战。

33.

成员国在2002年大会上，授权总干事统一和精简WIPO的管理和组织法结构，以加强本组织的透明度、效率和有效性。2004—05两年期间将继续开展组织法改革工作。。

34.

成员国大会将继续向总干事提出政策意见和战略指导，以确保战略规划和决策及时、有效。这将能确保WIPO的政策和计划方向继续符合成员国要求计划活动满足其多种需求和利益，并以透明、负责和有效的方式执行这一期望。

35.

主体计划01通过组织政策和管理论坛的方式为WIPO的战略目标服务，成员国将在这些论坛上讨论对总干事和国际局有效执行和管理各项计划具有重要意义的政策问题，达成必要的国际共识，以支持WIPO各项计划的执行。

36.

在实践当中，主体计划01将确保各成员国机关根据《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和目前有效的或将在本两年期生效的WIPO条约，按时系统地举办成员国各机关的会议。

37.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设立了3个领导机构或机关，大会(包括属巴黎联盟或伯尔尼联盟成员的WIPO全体成员国)；成员国会议(包括WIPO全体成员国)；和协调委员会(其成员从WIPO和巴黎联盟执行委员会及伯尔尼联盟执行委员会的成员国中选举产生)。由WIPO管理且目前有效的其他条约还规定设立了如下机关：

- (1) 巴黎联盟大会
- (2) 巴黎联盟执行委员会
- (3) 伯尔尼联盟大会
- (4) 伯尔尼联盟执行委员会
- (5) 马德里联盟大会
- (6) 海牙联盟大会
- (7) 尼斯联盟大会
- (8) 里斯本联盟大会
- (9) 洛迦诺联盟大会
- (10) PCT联盟大会
- (11) IPC (国际专利分类) 联盟大会
- (12) 维也纳联盟大会
- (13) 布达佩斯联盟大会
- (14)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条约》大会
- (15)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表演和录音制品条约》大会

38.

巴黎联盟代表会议和里斯本联盟理事会均已决定将来不再召开会议，伯尔尼联盟代表会议、海牙联盟代表会议和尼斯联盟代表会议均已决定自行解散(文件A/35/15第132-3段)。《专利法条约》(PLT)一旦生效，其缔约方可能会设立大会：预计将在2004—05两年期间举行第一届会议。

39.

成员国大会和成员国会议每隔一年举行一届例会，PCT联盟大会和马德里联盟大会同意为出席其例会或特别会议的每一个成员国的一名政府官员提供差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DSA)。协调委员会、巴黎联盟执行委员会和伯尔尼联盟执行委员会每年举行一届例会。计划和预算委员会预计将在本两年期间举行4次会议，审议关于WIPO计划和预算事项的提案。

预计将于2004—2005年举办的会议一览表

成员国机关的会议	会议次数	会议天数	每次会议 所用语文
成员国大会2004年9月会议*	1	10	6
成员国大会 2005年9月会议*	1	10	6
协调委员会例会	2	3	6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会议	4	3	6
PLT大会(PLT生效之后可能设立)	1	3	3

* 包括PCT大会、马德里大会和海牙大会的会议

40.
这些会议的文件和组织安排方面的需求，将主要根据主体计划13(资源管理) 由主体计划02协调满足。

按支出用途的资源说明

41.
资源总额4,386,000瑞郎，表明计划内与2002—2003两年期相应数额相比减少142,000瑞郎，即减少3.2%。

42.
差旅和研究金列出金额3,386,000瑞郎，计划内减少136,000瑞郎，即减少3.9%。其中包括用于约450名政府官员参加PCT大会和马德里联盟大会2004和2005年所举行会议的资源，以及成员国机关筹备的相关费用。

43.
订约承办事务列出金额1,000,000瑞郎，计划内减少6,000瑞郎，即减少0.6%。其中包括支付2004和2005年举办两届成员国大会；两届协调委员会会议和最多四届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会议的口译费用及其他相关的会务费。

表9.1 2004-2005年主体计划01明细预算

A. 按分项计划和支出用途开列的预算变动额(以千瑞郎计)

	2002-2003 修订后 A	预算变动额						2004-2005 拟议 E=A+D
		计划		费用		合计		
		数额 B	% B/A	数额 C	% C/A	数额 D=B+C	% D/A	
一、按分项计划								
01 成员国组成机关	4,500	(142)	(3.2)	28	0.6	(114)	(2.5)	4,386
二、按支出用途								
差旅和研究金	3,500	(136)	(3.9)	22	0.6	(114)	(3.3)	3,386
订约承办事务	1,000	(6)	(0.6)	6	0.6	--	--	1,000
共 计	4,500	(142)	(3.2)	28	0.6	(114)	(2.5)	4,386

B. 按分项计划和支出用途开列的预算分配额(以千瑞郎计)

支出用途	计划 成员国组成机关
差旅和研究金	
第三方差旅	3,386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000
共 计	4,386